

114 學年第二學期北市弘道國中七年級音樂科教學計畫

任課教師 張麗質 校內分機 201 202

核心素養

- 藝-J-B1 應用藝術符號，以表達觀點與風格。
- 藝-J-B3 善用多元感官，探索理解藝術與生活的關聯，以展現美感意識。
- 藝-J-C3 理解在地及全球藝術與文化的多元與差異。
- 藝-J-B2 思辨科技資訊、媒體與藝術的關係，進行創作與鑑賞
- 藝-J-A1 參與藝術活動，增進美感知能。
- 藝-J-A3 嘗試規劃與執行藝術活動，因應情境需求發揮創意。
- 藝-J-C2 透過藝術實踐，建立利他與合群的知能，培養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的能力。

教學單元與目標教學內容

課程單元	教學目標	學習內容
第2課 在地的 歌聲— 臺灣 民謠 思想 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能理解音樂符號並回應指揮，進行歌唱及演奏，展現音樂美感意識。2. 能融入傳統、當代或流行音樂的風格，改編樂曲，以表達觀點。3. 能透過討論，以探究樂曲創作背景與社會文化的關聯及其意義，表達多元觀點。4. 透過多元音樂活動，探索音樂及其他藝術之共通性，關懷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。	<p>音 E-IV-1 多元形式歌曲。基礎歌唱技巧，如：發聲技巧、表情等。</p> <p>音 E-IV-2 樂器的構造、發音原理、演奏技巧，以及不同的演奏形式。</p> <p>音 A-IV-2 相關音樂語彙，如音色、和聲等描述音樂元素之音樂術語，或相關之一般性用語。</p> <p>音 P-IV-2 在地人文關懷與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。</p>
第7課 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透過歌曲欣賞，能了解不同的歌唱形式，感受其聲響表現。2. 學習基礎的歌唱技巧，並應用於歌曲習唱。	<p>音 E-IV-3 音樂符號與術語、記譜法或簡易音樂軟體。</p> <p>音 A-IV-1 各種音樂展演形式，以及樂曲之作曲家、音樂表演團體</p>

越 世 代 之 歌	<p>3. 認識音程相關知識，能運用於二聲部直笛吹奏。</p> <p>4. 能與他人合作，以不同的演奏形式組合吹奏直笛。</p>	<p>與創作背景。</p> <p>音 A-IV-2 相關音樂語彙，如音色、和聲等描述音樂元素之音樂術語，或相關之一般性用語。</p> <p>音 P-IV-2 在地人文關懷與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。</p>
第 8 課 鍵 盤 音 樂 大 觀 園	<p>1. 樂器的構造、發音原理、演奏技巧，以及不同的演奏形式。</p> <p>2. 音樂符號與術語、記譜法或簡易音樂軟體。</p> <p>3. 元風格之器樂曲。各種音樂展演形式，以及樂曲之作曲家、音樂表演團體與創作背景。</p> <p>4. 相關音樂語彙，如音色、和聲等描述音樂元素之音樂術語，或相關之一般性用語</p> <p>5. 音樂美感原則，如：均衡、漸層等。</p> <p>6. 音樂與跨領域藝術文化活動。</p>	<p>學習活動：影音聆賞、問題探討、互動、歌曲習唱。</p> <p>3. 小組合作程度。</p> <p>4. 課堂表現紀錄。</p> <p>二、總結性評量</p> <p>◎認知：</p> <p>1. 熟練重要詞彙與課堂常用句型。</p> <p>2. 認識管風琴與其欣賞曲。</p> <p>◎技能：習唱歌曲〈戀人協奏曲〉歌譜。</p> <p>◎情意：</p> <p>1. 感受管風琴作品〈d 小調觸技曲與復格〉的曲調美感。</p> <p>2. 建立對於音樂的素養與鑑賞能力。</p>
第 9 課 只 管 聽 好 音 樂	<p>1. 音樂符號與術語、記譜法或簡易音樂軟體。</p> <p>2. 基礎指揮。</p> <p>3. 器樂曲與聲樂曲。各種音樂展演形式，以及樂曲之作曲家、音樂表演團體與創作背景。</p> <p>4. 相關音樂語彙，如音色、和聲等描述音樂元素之音樂術語，或相關之一般性用語。</p>	<p>學習活動：影音聆賞、問題探討、互動、歌曲習唱。</p> <p>3. 小組合作程度。</p> <p>4. 課堂表現紀錄。</p> <p>二、總結性評量</p> <p>◎認知：</p> <p>1. 熟練重要詞彙與課堂常用句型。</p> <p>2. 認識管樂合奏、木管樂器聲音特質與其欣賞曲目。</p> <p>◎技能：習唱歌曲〈今夜的種種可能〉。</p> <p>◎情意：</p> <p>1. 感受木管樂器相關作品的曲調美感。</p> <p>2. 建立對於音樂的素養與鑑賞能力</p>

教學策略

1. 綜合運用講述、啟發性問答、分組討論或師生互動式討論進行教學
2. 以豐富的視聽媒體資源，包括電腦、單槍投影機、DVD 播放設備、PPT 等，引發學習興趣，並進一步思考與延伸學習
3. 以學習單與實際習作及課堂發問討論與音樂會發表表演形式，來檢視學生的學習成效

評分標準

1. 日常表現（35%）
上課踴躍參與討論及有良好學習態度可獲得加分，作業未交及影響上課秩序與未帶上課用具，屢勸不聽則給予扣分。干擾課堂教學，學習態度不佳且屢勸不聽者以校規處理。
2. 期末全校紙筆測驗（20%）
- 3 學習單作業與隨堂測驗（15%）
請準時繳交及上傳 classroom，手寫學習單字體需工整
4. 期中期末直笛吹奏與上台演唱（30%）

